



泉州七中教师减负增效承诺书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等九部门转发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中小学生减负措施的通知》（闽教基[2019]23号）和《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加强普通高中学生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闽教基[2019]37号）的有关规定，以及《泉州七中关于减轻学生过重负担的规定》的相关规定，我谨对减负工作作如下承诺：

- 1.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发展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 2.严格执行课程标准，不随意提高教学难度和加快教学进度。
- 3.科学合理布置作业，严格控制学生的作业量，精心设计选择作业，作业做到及时批改。
- 4.不占用课余和节假日等时间组织学生集体补课或上新课。
- 5.严格控制考试次数，不得以任何形式、方式公布学生成绩及排名。
- 6.严格按省教委颁发的教学用书目录征订教材，决不向学生推销或变相推销教辅材料及其他学习用品。
- 7.主动对学有困难的学生加强帮扶，对学有余力的学生给予指导，坚决不进行有偿家教。

承诺人：

年 月 日